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月27日下午16时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A栋1606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月21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徐爱平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全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其中独立董事孔雨泉先生和马敬仁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徐爱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潘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经董事会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议案	组成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
3.1 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孔雨泉、马敬仁、徐爱平	孔雨泉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 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张汉斌、马敬仁、夏如意	张汉斌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 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马敬仁、张汉斌、潘磊	马敬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 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徐爱平、潘磊、孔雨泉	徐爱平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潘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王英先生、罗卫红先生和李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议案	表决结果
5.1 关于聘任王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 关于聘任罗卫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 关于聘任李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夏如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李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麻丹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罗怀花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四至议案七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7 日

附件：简历

徐爱平：女，1954年生，东南大学电子专用设备专业，工程师职称。曾在国家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下属企业从事机电一体化设计工作，参与了我国第一台逆变焊机的设计制造。曾任北京电子工业部下属设备研究所工程师，深圳华达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深圳瑞凌电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深圳市瑞凌焊接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瑞凌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徐爱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9,846,032股，占公司总股本19.69%，系公司第一大股东。除此之外，徐爱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潘磊：男，1972年生，美国斯坦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具有20年的电焊机行业营销管理工作经验。曾任深圳市瑞凌电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外事侨务工作委员会委员、深圳市龙岗区政协委员、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焊机分会副理事长、中国焊接协会常务理事、全国电焊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和总经理。

潘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9,996,339股，占公司总股本15.77%，通过深圳市宇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3%，系公司第二大股东。除此之外，潘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夏如意：男，1966年生，武汉广播电视大学审计专业大专、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长航枝城港务管理局审计处审计员、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高级经理、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夏如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90,440股，占公司总股本0.20%，通过深圳市宇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3,784股。除此之外，夏如意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英：男，1972年生，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吉林工业大学工学硕士学历，曾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项目经理、产品经理、部门经理、新业务发展部总经理、产品线总监、事业部运营总监等职务，全国电力电子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变频调速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7%。除此之外，王英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张汉斌：男，1966年生，香港城市大学国际会计文学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天勤会计师事务所(原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经理助理、经理及授薪合伙人、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主任干事、深圳劲嘉彩印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铭鼎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张汉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孔雨泉：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执业律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分行主任科员，深圳市证监局副处长，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英威腾电

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孔雨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马敬仁：男，1955年生，法学博士，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7月参加工作，1982年7月大学毕业，1985年7月硕士研究生毕业，曾任吉林大学政治学系副系主任、深圳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深圳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吉林大学珠海学院教授，兼任全国考委公共管理类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行政管理学会学术顾问和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敬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罗卫红：男，1966年生，工程师，华南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在电焊机生产制造行业从业20余年，历任宁波飞马特切割焊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工程部电气主任、广东欧仕格焊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凯尔达电焊机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罗卫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7%。除此之外，罗卫红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李锐：男，1977年生，会计师，吉林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华龙讯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锐先生于

2004年3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于2014年10月13日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董秘后续培训班并取得了董秘后续培训证书。

李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7%。除此之外，李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麻丹华：女，1982年生，中南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8月加入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麻丹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10,320股，占公司总股本0.04%。除此之外，麻丹华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罗怀花：女，1985年生，湘潭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毕业。曾任天基电气（深圳）有限公司销售会计和税务会计；2011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成本主管，现任公司审计副经理。

罗怀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7,580股，占公司总股本0.02%。除此之外，罗怀花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